|  |
| --- |
| **中国音乐学院考级表演文凭级报考办法** |
| 2012-11-20 15:59:16                       来源：中国音乐学院考级委员会 |
| |  | | --- | |  | |

|  |
| --- |
| **中国音乐学院考级委员会钢琴、古筝、二胡专业表演文凭级   报考办法**  **一、报名要求：**  1、必须交验本人所获中国音乐学院考级委员会同专业九级或十级考级证书及其复印件。  2、本人勉冠正面同底二寸照片三张。  3、报名费10元、考试费300元、证书费20元及荣誉牌工本费100元。  **二、考试曲目：**  必须按中国音乐学院考级委员会选编的《二胡表演文凭级》《古筝表演文凭级》《钢琴表演文凭级》教材所规定的曲  目参加考试，其他版本教材不予承认。  **三、考试程序：**  1、考试：由中国音乐学院考级委员会派出的主考官进行现场考试并同时做一次性现场录像，每个考生考试时间不少于  30分钟，考官现场对考生的演奏书写评语，但不做评审结果。  2、复审：考生现场录像集中到北京由专家进行复审，确定评审结果。  **四、颁发证书：**  复审通过者由中国音乐学院考级委员会颁发钢琴专业表演文凭级证书及荣誉牌；复审不通过者可凭报名发票退证书及  荣誉牌工本费，其它费用一律不退。  **五、报考工作注意事项：**  1、无中国音乐学院考级委员会同专业九级或十级证书者不予报名。  2、报名表必须附九级或十级证书复印件。  3、必须使用中国音乐学院考级委员会选编的表演文凭级教材规定曲目，否则不予报名。  4、必须仔细填写报名表及考试曲目。  5、考试全部过程必须由主考官主持下进行并全部进行录像（转成DVD光盘）由主考官带回北京复审。  6、对报考表演文凭级的考生要集中考试，每半个工作日考试人数最多不得超过10人。    中国音乐学院考级委员会办公室 |